

重庆凯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无须经过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 2018 年 5 月 15 日 14:00

结束时间： 2018 年 5 月 15 日 16:00

（五）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、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0 日。股权登记日下

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、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、北京德恒(重庆)律师事务所律师

（七）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1. 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 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3. 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4. 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5. 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6. 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7. 《关于续聘 2018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8. 《关于补充审议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9）、《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0）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由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委托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18年5月15日上午9:00-12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

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杨莉 电话：023-88278888 传真：023-88278869

邮箱：yangli@kaizegf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。

（三）临时提案

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重庆凯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重庆凯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

议》

重庆凯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年4月23日